

# 垫江县三溪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并结合工作实际，编制本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数 377 条，其中：政务活动信息 258 条，焦点图片信息 23 条，基层政务公开领域信息 73 条，领导信息 9 条，预算、决算信息 4 条，政策文件 1 条，应急预案信息 1 条，信息公开指南 1 条，其他政府信息 7 条。

(二)依申请公开。我镇积极做好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工作信息依申请公开标准，发布《垫江县三溪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2022 年版），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有力有效开展，2022 年未接到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及时更新，确保我镇领导信息、分工等公开的内容准确、全面；二是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规和上级有关会议、文件精神，组织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政府网站运行管理及政务公开业务知识学习，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切实增强依法公开、主动公开意识，进一步推动全镇政务公开工作有力有序开展。

(四)平台建设。一是定期进行网站平台的维护、更新，配合做好市县两级的考核评估；二是建立健全网站各个栏目，做到平台建设规范化；三是有效利用宣传栏、LED 屏幕、公共服务大厅公告栏，告知群众政府动态，方便群众获取政务信息。四是设立政务公开专区，畅通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渠道，依法保障公众合法权益，提升工作质量和实效。

(五)监督保障。建立主要领导参与，分管领导负责的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检查制度，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统筹指导、审核把关，落实专人负责政府网站管理，保证了公开内容真实有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坚持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体系，对外公布投诉举报电话，推进人民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及时反馈群众问题。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	0	0	0	0	0	0	0	

法提供	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0	0	0	0	0	0	0

	请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情况

主要问题。一是政府部分站所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导致责任落实不到位；二是政务信息平台公开内容需进一步细化、审核制度需进一步强化。

改进措施。一是增强责任意识，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到具体人员，由专人专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筹协调各站所室，确保主动、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二是完善相关制度，制定并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加强政务

信息平台公开内容的“三审三校”审核流程和对具体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22〕8 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工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59 号)文件要求，完成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